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七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1701)

公司地址：台北市襄陽路 23 號

電 話：(02)2312-4200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四、	合併損益表	5	
五、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六、	合併現金流量表	6 ~ 7	
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3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0	
	(五) 關係人交易	20 ~ 23	
	(六) 質押之資產	23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 24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4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4	
	(十) 其他	24 ~ 29	

項	目	頁	次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0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0	
3.	大陸投資資訊	30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 形及金額	30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0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

(此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 9 月 30 日				97 年 9 月 30 日	
資 產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62,642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 1,210,155	1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三))	85,000	1
	(附註四(二))	823	-	2120	應付票據	57,185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333,869	5	2140	應付帳款	354,760	6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54,682	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3,071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791,685	12	2160	應付所得稅	21,980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55,059	1	2170	應付費用	149,591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234,216	4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2,572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	68,288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2,438	-
120X	存貨(附註四(六))	853,760	1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06,752	29
1260	預付款項	27,304	-		各項準備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68,659	1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十一))	41,29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50,987	42		其他負債		
基金及投資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36,416	5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	2,922	-	2820	存入保證金	20,659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	66,127	1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4,539	-
14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四(九))	6,200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61,614	6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十))	428,639	7	2XXX	負債總計	2,309,661	36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503,888	8		股東權益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6	-		股本(附註一)		
固定資產(附註四(十一)及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2,980,811	46
成本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		
1501	土地	517,706	8	3211	普通股溢價	578,416	9
1521	房屋及建築	2,285,031	35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61,616	1
1531	機器設備	725,536	11	3260	長期投資	51,972	1
1551	運輸設備	50,831	1		保留盈餘		
1621	出租資產－土地	118,426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五))	159,670	2
1622	出租資產－房屋	351,26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六))	10,874	-
1681	其他設備	524,077	8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六))	290,266	5
15X8	重估增值	84,925	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657,797	72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十一))	4,035	-
15X9	減：累計折舊	(1,743,365)	(27)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十)	(39,047)	(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7,657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3,243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932,089	45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298)	-
無形資產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七))	(4,391)	-
1720	專利權	9,812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126,167	64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27,608	1	3610	少數股權	35,858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7,420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4,162,025	64
其他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一)、五及七)		
1820	存出保證金	15,305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七)	38,207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2,990	2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六)	90,734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47,236	4				
1XXX	資產總計	\$ 6,471,686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471,686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勳聖

經理人：王勳聖

會計主管：林朝郎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此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9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3,964,677	136
4170	銷貨退回	(117,112)	(4)
4190	銷貨折讓	(939,246)	(32)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908,319	100
4310	租賃收入	2,150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910,469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五)		
5110	銷貨成本	(1,877,191)	(65)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3,338)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880,529)	(65)
5910	營業毛利	1,029,940	35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521,949)	(1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9,04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2,104)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13,097)	(28)
6900	營業淨利	216,843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5,424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十))	22,181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61	-
7160	兌換利益	10,658	-
7480	什項收入	12,098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1,722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6,751)	(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1,388)	-
7880	什項支出	(4,07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2,210)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26,355	8
8110	所得稅費用	(44,724)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181,631	6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178,748	6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2,883	-
		\$ 181,631	6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八))		
	本期淨利	\$ 0.75	\$ 0.60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223,472	\$ 178,748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0.75	\$ 0.6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勳聖

經理人：王勳聖

會計主管：林朝郎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此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9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181,631
調整項目		
壞帳費用		29,146
備抵銷貨折讓增加		8,00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388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106,595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22,181)
取得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9,51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361)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	45,091)
應收帳款		61,18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0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438)
存貨		36,842
預付款項	(	7,4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63
應付票據	(	7,803)
應付帳款	(	71,059)
應付所得稅	(	26,246)
應付費用	(	24,888)
其他應付款	(	1,73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12
應計退休金負債及遞延退休金成本變動數		22,173
其他負債-其他		3,5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1,91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資金融通款(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61,497)
收回投資款		1,293
購置固定資產	(	65,34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8,208
遞延費用增加	(	17,165)
其他資產增加	(	18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20,168</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114,519</u>)

(續次頁)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此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9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	(\$ 48,00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5,035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	(8,479)
存入保證金增加	12,294
發放現金股利	(149,041)
發放員工紅利	(15,294)
發放董監酬勞	(1,674)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u>71</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5,097</u>)
匯率影響數	<u>50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17,1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9,83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2,642</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	<u>\$ 36,78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69,808</u>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購置數	\$ 59,759
加：期初應付款	10,308
減：期末應付款	(<u>4,721</u>)
支付現金	<u>\$ 65,346</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勳聖

經理人：王勳聖

會計主管：林朝郎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此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1 年 3 月 12 日，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3,000,000，計發行普通股 298,081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股本為\$2,980,811。主要營業項目為醫藥品及保健用品之產銷及相關醫療儀器之進口買賣；以及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51 年 2 月 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1,220 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

	投資公司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97年9月30日	
1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庫克鼎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專業投資公司	100%	
2	"	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西藥及醫療器材批發	100%	
3	"	台容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台灣容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玻璃、塑膠等容器之製造及販賣	71.64%	
4	"	中化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藥及醫療器材批發	100%	
5	"	CCPC (US), Inc.	藥品之開發與進出口及製藥技術輸出	100%	註
6	庫克鼎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	西藥製劑及保健用品之生產及販賣業務	93.70%	

註：本公司於民國97年3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設立CCPC (US), Inc.。

(三)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孫公司：無。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五)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六)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請詳附註四(十八)說明。

(八)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損費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會計記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係按交易事項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資產及負債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因營業所產生之負債，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七) 存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及過時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材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權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民國 95 年度(含)起，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份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惟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前產生之負商譽仍以平均法分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
3.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予以遞延。屬折舊性或攤銷性資產交易所產生者，按其效益年限逐年認列；其他性質資產交易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認列。
4. 外幣長期投資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一)固定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固定資產重估增值按重估後之剩餘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按重新估計經濟耐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35~50 年外，餘為 3~12 年。
3. 以營業租賃方式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租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並與相關直接費用列為營業成本，其相對收入列為其他營業收入。
4.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增添、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十二)無形資產

蘇州中化公司購入之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在受益期間內平均攤銷。

(十三)遞延費用

1. 主係依銷售合約提供廠商使用之人工關節手術所需之消耗性工具等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2~5 年平均攤提。
2. 蘇州中化公司之土地使用權係以直線法分 50 年平均攤提。
3. 台灣容器係將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遞延性支出，按 2~3 年平均攤提。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1.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本公司所擁有之資產，其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時，應認列減損損失。可收回金額是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情況下可收到之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之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2.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十五)員工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蘇州中化公司按員工基本工資之 20%提撥退休養老基金，而員工亦按其基本工資之 8%自付退休養老基金。退休養老金係按員工每月基本工資及服務年資核算並由退休養老基金專戶直接支付退休員工。蘇州中化公司除按期提撥退休養老基金外，並無其他退休養老給付之責任。

(十六)庫藏股

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十七)收入、成本及費用

1.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於收入認列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十八) 所得稅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 股份給付基礎—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二十)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稅後淨利減少\$10,361，每股盈餘影響極微。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 年 9 月 30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234
支票存款	88,316
活期存款	71,092
	<u>\$ 162,642</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7 年 9 月 30 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071
評價調整	(2,248)
	<u>\$ 823</u>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民國 97 年前三季認列之淨損失為\$1,388。

(三) 應收票據淨額

	97 年 9 月 30 日
應收票據	\$ 334,114
減：備抵呆帳	(245)
	<u>\$ 333,869</u>

(四) 應收帳款淨額

	97 年 9 月 30 日
應收帳款	\$ 956,687
減：備抵呆帳	(70,002)
備抵銷貨折讓	(95,000)
	<u>\$ 791,685</u>

(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7年9月30日
其他應收款	\$ 42,423
應收退稅款	25,865
	<u>\$ 68,288</u>

(六) 存貨

	97年9月30日
原料	\$ 253,895
材料	47,026
在製品	120,950
製成品	127,752
商品存貨	<u>314,903</u>
	864,52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766)
	<u>\$ 853,760</u>

(七)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年9月30日
海外上市股票	\$ 13,992
評價調整	(11,070)
合計	<u>\$ 2,922</u>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97年9月30日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97年9月30日
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綠色公司)	4.34	\$ 710
友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友嘉科技公司)	3.54	33,000
NEUROLOGIC, INC.	7.12	150
HERBAL SCIENCE, LLC	4.00	32,170
台灣三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三隆公司)	1.84	97
		<u>\$ 66,127</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97年9月30日
中華商銀93年第四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3,000
慶豐銀行94年第1-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3,200
	<u>\$ 6,200</u>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7年9月30日 持股比例(%)	帳 面 金 額 97年9月30日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中日合成)	21.99	\$ 232,666
CCPC-APEX-BIOTECH CO., LTD. (CAB)	40.00	2,837
生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展生技)	46.26	9,616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合成)	25.98	183,520
		<u>\$ 428,639</u>

2. 民國97年度前三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金額分別如下：

	97年前三季
中日合成	\$ 20,458
神績生技	(4)
生展生技	(521)
中化合成	2,248
	<u>\$ 22,181</u>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損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生展生技經民國97年5月董事會決議擬予解散，並提交當年度股東常會討論。
4.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神績生技於民國97年5月辦理清算，並依持股比例收回股款計\$493。

(十一) 固定資產

	97	年	9	月	30	日
資 產 名 稱	原 始 成 本	重 估 增 值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517,706	\$ 82,625	\$ -	\$ 600,331		
房屋及建築	2,285,031	-	(653,618)	1,631,413		
機器設備	725,536	727	(574,544)	151,719		
運輸設備	50,831	-	(35,421)	15,410		
其他設備	524,077	-	(380,260)	143,817		
出租資產-土地	118,426	1,573	-	119,999		
出租資產-房屋	351,265	-	(99,522)	251,743		
未完工程及預 付設備款	17,657	-	-	17,657		
	<u>\$4,590,529</u>	<u>\$ 84,925</u>	<u>(\$1,743,365)</u>	<u>\$2,932,089</u>		

1. 本公司於民國 63 年度及 77 年度依法辦理資產重估價，另於民國 94 年 9 月因購併台三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而同時併入該公司原帳列之土地增值稅。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重估增值總額及餘額明細如下：

基 準 日 及 項 目	重估增值總額	97年9月30日
民國63年12月31日機器設備	\$ 23,555	\$ 727
民國77年12月31日土地	282,178	9,883
民國94年9月1日土地	<u>15,578</u>	<u>15,578</u>
	<u>\$ 321,311</u>	<u>26,188</u>
減：累計折舊		(727)
合計		<u>\$ 25,461</u>

上開重估增值於減除估計土地增值稅準備\$21,426 及累計折舊\$727 後，淨增值為\$4,035，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容開發(原名:台灣容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前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46,876，預提土地增值稅準備計\$27,530，增值淨額為\$19,346。另於民國 89 年度再以土地公告現值辦理土地重估，重估增值總額\$11,861，預提土地增值稅準備計\$7,255，增值淨額為\$4,606。台灣容器於民國 94 年度依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09400016321 號令，修正公佈土地稅法第 33 條土地增值稅稅率之規定重新計算土地增值稅準備之金額為\$19,869，差額轉列資本公積\$14,916，並已於民國 95 年度用於彌補虧損。

3. 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仁濟院承租台北市襄陽路 23 號土地，租賃期間為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通常二年換約一次)，依約按月支付租金\$253。另依合約規定到期如不再續約時，應無條件拆除承租土地上之建築物並予以歸還，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該建築物尚未折減餘額計\$38,118。

4. 本公司將台中商業大樓、台中工廠部分廠區、台北總公司部份辦公室、台南工廠部分宿舍及高雄分公司部份辦公室出租，租賃期間由 1 年至 5 年不等，帳列「出租資產-土地」及「出租資產-房屋」。

(十二) 短期借款

	97 年 9 月 30 日
信用借款	\$ 45,000
擔保借款	986,159
購料借款	167,344
民間借款	11,652
	<u>\$ 1,210,155</u>
利率區間	1.19%~3.99%

本公司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上開短期借款額度除附註六所述者外，並已開立\$1,080,350之本票作為擔保。

(十三) 應付短期票券

	97 年 9 月 30 日
商業本票	\$ 85,000
利率區間	1.89%~2.69%

上開短期票券係由票券公司及金融機構保證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上開應付短期票券額度除附註六所述者外，已開立\$155,000之本票作為擔保。

(十四)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10%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

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十六) 特別盈餘公積/未分配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 (1)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一至十，當以股票發放時，得包括符合董事會訂定之一定條件從屬公司員工。
 -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
 - (3) 其餘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五十，但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1 元時，則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2. 依主管機關函令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本公司於民國97年6月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6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民國 96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524	-
特別盈餘公積	10,361	-
現金股利	149,041	0.5
董監事酬勞	1,674	-
員工現金紅利	16,746	-
合計	<u>\$ 200,346</u>	<u>0.5</u>

上述民國 96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97 年 3 月 18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且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558 及 \$1,257，其估列基礎係依預算盈餘及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以 10%及 1%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民國 98 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認為民國 97 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俟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98 年度之損益。

5. 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25,047，如分配屬兩稅合一後尚未分配之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可扣抵稅額計算，其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16.78%。關於本公司未分配盈餘於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金額分別為 \$0 及 \$290,266。

(十七) 庫藏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97 年 前		三 季	
	期 初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股數 (仟股)	每股帳面 價值(元)	股數 (仟股)	每股市價 (元)
台灣容器	828	\$ 5.30	-	\$ -

(十八) 基本每股盈餘

	97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淨損益	<u>223,472</u>	<u>\$178,748</u>	297,253仟股	\$ 0.75

民國 97 年前三季本公司員工分紅因設算對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極微，故不擬揭露稀釋每股盈餘。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日合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合成)	"
互裕股份有限公司(互裕)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台灣三隆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三隆)	"
弘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弘源)	實質關係人
王勳聖等人	本公司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

1. 銷貨

	<u>97 年 前 三 季</u>	
	<u>金 額</u>	<u>佔該科目 百 分 比</u>
互 裕	\$ 235,469	8
弘 源	32,090	1
	<u>\$ 267,559</u>	<u>9</u>

(1) 本公司銷售與弘源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簽訂之採購契約書報價表所議定，其收款期間為180天。本公司銷售人工關節產品予互裕之交易價格，係按進口成本加計7%~10%，因行業特性，其收款期間較一般交易為長。

(2) 本公司對一般客戶銷貨收款期間為月結120天至180天，對於關係人之收款條件及交易價格，除上段所述者外，與其同等級之客戶相當，惟部分收款仍有延遲情形。

2. 進貨

	<u>97 年 前 三 季</u>	
	<u>金 額</u>	<u>佔該科目 百 分 比</u>
中化合成	\$ 7,059	-
其 他	1,042	-
	<u>\$ 8,101</u>	<u>-</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並於進貨後3~4個月內以匯款方式支付。

3. 應收票據

	<u>97 年 9 月 30 日</u>	
	<u>金 額</u>	<u>佔該科目 百 分 比</u>
互 裕	\$ 172,528	34
減：備抵呆帳	(17,846)	(3)
	<u>\$ 154,682</u>	<u>31</u>

4. 應收帳款

		97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互 裕		\$ 37,099	3
弘 源		20,018	2
		57,117	5
減：備抵呆帳		(2,058)	-
		<u>\$ 55,059</u>	<u>5</u>

本公司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為 120 天至 180 天，而給予關係人弘源之收款期限為 180 天，互裕之收款期限為 240 天，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對超過收款期限之關係人票據及帳款計\$217,452，業已轉列為其他應收款。

5. 應付帳款

		97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中化合成		\$ 3,008	1
其 他		63	-
		<u>\$ 3,071</u>	<u>1</u>

6. 其他應收款

主 要 性 質	97年9月30日
互 裕(註) 資金貸與、應收利息、應收代墊款及銷貨	\$ 247,868
弘 源 資金貸與及應收代墊款	16,500
其 他 應收代墊款	275
	264,643
減：備抵呆帳	(30,427)
	<u>\$ 234,216</u>

註：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對互裕逾期之應收帳款計\$217,452。

資金融通情形說明如下：

	97	年	前	三	季
	逾期期間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互裕	240天以上	\$ 217,452	\$ 217,452	2.75%	\$ 3,979
"		30,000	30,000	4.30%	346
弘源		17,000	16,500	4.00%	515
			263,952		\$ 4,840
減：備抵呆帳			(30,427)		
			\$ 233,525		

互裕公司為本公司人工關節之經銷商，由於行業特性及產品項目特殊，使該公司所需之庫存量較大，週轉速度較慢，其收款期間約為 240 天以上。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依資金貸與他人辦法規定，將超過收款期限之應收互裕關係人票據\$217,452 視為資金融通，並取得該公司董事長王勳聖先生出具之保證書，對尚未償還之貨款或票款負連帶清償責任。

7. 保證事項

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保證情形如下：

被保證公司	97年9月30日
中化合成	\$ 471,000

8. 其他

王勳聖等人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融資額度\$2,260,450 提供擔保。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質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性質	帳面價值 97年9月30日
固定資產	短期借款、進貨及外勞保證等	\$ 2,158,421
其他資產	土地使用權	63,569
		\$ 2,221,99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除附註四(十一)及五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1. 因承租現有之土地及辦公室等，依租約規定，至到期日止(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尚應支付之租金計\$822。

2. 已開立信用狀而未使用及開立本票金額分別為\$159,668及\$1,235,350。

3. 因購買機器設備及廠房工程已簽訂合約，尚未支付價款金額計\$48,824。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化生醫於民國 95 年與 Home Instead, Inc. 簽訂居家照護合作契約，原始權利金計\$6,490(折合美金 192,000 元)，合約期間自簽約日起算 10 年。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上述款項已全數支付，帳列「遞延費用」。續後權利金係按未來實際居家照護勞務收入之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三)本公司與同業因發生糾紛，同業向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處分，該案已經台北地方法院及台灣高等法院裁定駁回，惟同業不服提請抗告，經最高法院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更為裁定暫時狀態之假處分。同業並向智慧財產權法院提起訴訟，本公司因此可能遭受之最大損失為\$1,500，依本公司委託律師意見，此案應對本公司較為有利，且現由智慧財產權法院審理中。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7 年 9 月 30 日		
		公 平 價 值	
金 融 資 產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815,746	\$ -	\$ 1,815,74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823	82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22	2,92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127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6,200	-	6,20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914,971	-	1,914,971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商品、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與應付費用。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計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長期借款、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利率為依據。
4.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97 年 9 月 30 日
轉投資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保 證 金 額
	\$ 471,000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進貨付款及借款額度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且僅對與本公司有業務關係之公司或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為之。上開背書保證對象均符合上述辦法之規定，其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上開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二) 利率風險部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計\$1,295,155。

(三)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負債，其利息費用總額為\$36,751。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計\$33,074。

(四)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與融資決策之需求所影響。為符合以上之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風險管理落實至各執行單位，並由稽核單位藉由內部控制系統達到監督與協調溝通之目的，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險管理措施如下：

1. 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對象，均以國際知名且信用良好之公司或金融機構或集中交易市場為主。

2. 市場風險管理

確認交易額度之控制均遵守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訂定之處理程序辦理。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以能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為控制重點。

4. 作業風險管理

(1)以分工及互相制衡為原則。

(2)每一作業皆應取得上級主管之授權及監督。

5. 法律風險管理

(1)與業務往來公司或金融機構簽署之文件，應經相關業務及專門人員檢視後才可正式簽署。

(2)在做任何交易前，必須對所交易之商品及市場之規定確實了解。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投資實業以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不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因此經評估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3)流動性風險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經評估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不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因此經評估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3)流動性風險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無活絡市場，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經評估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應收款項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5. 借款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借入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借入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6. 應付款項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款項，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六)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交 易 事 項	交 易 公 司	97 年 第 三 季
1. 沖銷長期股權投資與 股東權益	中化製藥/中化裕民/ 中化生醫/台容開發(註)/ 庫克鼎茂/CCPC-US 蘇州中化	\$ 933,629
2.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應收付款項	中化製藥/中化裕民/ 中化生醫/台容開發/ 蘇州中化	414,670
3. 沖銷損益科目		
(1)銷貨收入、成本及費用	中化製藥/中化裕民/ 中化生醫/台容開發/ 庫克鼎茂/蘇州中化	1,061,053
(2)未實現銷貨毛利	中化製藥/中化裕民/ 中化生醫	93,157
(3)已實現銷貨毛利	中化製藥/中化裕民/ 中化生醫	88,593

註:原名台灣容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不適用。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不適用。

(三)大陸投資資訊

不適用。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個別金額未達\$100,000者，不予以揭露，且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民國97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中化製藥	中化裕民	1	銷貨	\$ 948,800	註4	32.60%
0	"	"	1	應收帳款	337,125	"	5.21%
0	"	台灣容器	1	背書保證	110,000	註5	不適用
0	"	蘇州中化	1	"	217,000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其銷售價格係以雙方採購合約書之報價表所議訂定。銷貨收款期間為150天。

註5：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

註6：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已不超過本公司淨值60%為限。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不適用。